 **桃園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 函**

Taoyuan Importers & Exporters Chamber of Commerce

桃園市桃園區春日路1235之2號3F

TEL:886-3-316-4346 886-3-325-3781 FAX:886-3-355-9651

[ie325@ms19.hinet.net](mailto:ie325@ms19.hinet.net) www.taoyuanproduct.org

受 文 者：各相關會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6日

發文字號：桃貿豐字第20194號

附 件：

主 旨：有關「食品添加物使用範圍及限量暨規格標準」第四條及第二條附表ㄧ、第三條附表二修正草案及預告廢止「食品加工用二氧化碳衛生標準」，業經衛生福利部於中華民國109年7月1日以衛授食字第1091301343號及衛授食字第1091301344公告預告， 敬請查照。

說 明：

ㄧ、依據桃園市政府衛生局109年7月6日桃衛食管字第

10910076112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公告請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、衛生福利部網站

「衛生福利法規檢索系統」下「法規草案」網頁、

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網站「公告資訊」下

「本署公告」網頁及國家發展委員會「公共政策網

路參與平台─眾開講」網頁(<https://join.gov.tw/>

policies/)自行下載。

三、對公告內容有任何意見者，請於本草案刊登前揭網站之隔日起60日內陳述意見或洽詢：

（一）承辦機關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

（二）地址：台北市南港區昆陽街161-2號

（三）電話：02-2787-8000轉7378

(四) 傳真 :02-2653-1062

（五）電子信箱 :chihaolee@fda.gov.tw

**理事長**  **簡 文 豐**